

違反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事件統一裁罰基準表

違反事件	投保義務人未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訂立本保險契約，或本保險期間屆滿前未再行訂立，經公路監理機關執行路邊稽查或警察機關執行交通勤務，或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併同舉發者					未投保汽車肇事者。			
法源依據（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）	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					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款			
車種類別	微型電動二輪車	機車	汽車		微型電動二輪車	機車	汽車		
			自用 小型車	其他			自用 小型車	其他	
法定罰鍰額度 (新台幣：元)	七五〇 一五〇 〇	一五〇 〇 三〇〇 〇	三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		九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				
統一裁罰基準 (新台幣：元)	應到案日期前 自動繳納(或已 投保)	七五〇	一五〇 〇	三〇〇 〇	五〇〇 〇	九〇〇 〇	一〇〇 〇〇	一二〇 〇〇	一五〇 〇〇
	逾越應到案日 期三十日內，繳 納罰鍰或到案 聽候裁決	一〇〇 〇	二〇〇 〇	五〇〇 〇	七五〇 〇	一〇〇 〇〇	一二〇 〇〇	一六〇 〇〇	二〇〇 〇〇
	逾越應到案日 期三十日以 上，六十日以內 繳納罰鍰或到 案聽候裁決	一二五 〇	二五〇 〇	七〇〇 〇	一〇〇 〇〇	一一〇 〇〇	一四〇 〇〇	二〇〇 〇〇	二五〇 〇〇
	逾越應到案日 期六十日以 上，繳納罰鍰或 逕行裁決處罰 者	一五〇 〇	三〇〇 〇	一〇〇 〇〇	一五〇 〇〇	一二〇 〇〇	一六〇 〇〇	二四〇 〇〇	三二〇 〇〇
<p>一、考量不同車種車主經濟負擔能力，分列不同額度之裁罰金額。</p> <p>二、另為較符客觀公平原則，考量汽車中主要多數自用小型車（自用小客、貨車）之使用特性、肇事比例、肇事風險及其所反映之投保費率較其他汽車車種為低，將汽車再區分「自用小型車」及「其他」兩類，參照其保險費率差異，特訂定自用小型車之較低罰鍰金額。</p>									